

环境、房屋及工程委员会
环境优化及单车事宜工作小组
2015年第三次会议纪要

日期：2015年8月17日(星期一)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张国慧先生	主席
陈笑权先生,MH	成员
林泉先生	成员
黄碧娇女士,MH,JP	成员
余智荣先生	成员
邱仕生先生	成员
郭小玲女士	高级卫生督察(洁净 / 防治虫鼠) / 食物环境卫生署
陈碧卿女士	大埔区副康乐事务经理(2)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罗海明先生	大埔警署行动支持小队高级督察 / 警务处
叶绍华先生	地政主任(管制)3 / 大埔地政处 / 地政总署
黄永兴先生	工程师(优先铁路发展)7 / 运输署
杨仲其先生	高级副董事 / 阿特金斯顾问有限公司
李淑芬女士	高级交通工程师 / 阿特金斯顾问有限公司
陈盟锵先生	行政主任(区议会)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李栢琪女士	行政主任(发展)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苏婉薇女士	联络主任(4B)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邝敏燕女士	秘书

请假者：

刘志成博士	成员
谭荣勋先生	成员
邱荣光博士,JP	成员

缺席者：

区镇桦先生	成员
关永业先生	成员
郭永健先生	成员
王秋北先生	成员
区镇濠先生	成员
陈成耀先生	成员
马秉芬先生	成员
文念志先生	成员

I. 通过环境优化及单车事宜工作小组 2015 年 4 月 21 日第二次会议纪要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OB 5/2015 号)

秘书处没有收到修订建议，席上亦无成员提出修订建议。上次会议纪要无需修订，获通过作实。

II. 有关环境优化的事宜

2. 陈碧卿女士报告，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继七一前在人流车流密集地带进行环境美化工程后，将继续于十一国庆节前在广福道回旋处、林锦公路回旋处及西沙路回旋处摆设时花及灌木植物，以配合署方“美化环保，携手同步”的口号。她补充，花槽垃圾的清理属食物环境卫生署(“食环署”)的职权范围，康文署会继续配合食环署加强清理。

3. 主席表示，早前秘书处已将十个花槽垃圾黑点知会有关部门，他明白部门有进行定期清理，惟部分人的卫生意识欠佳，致区内多个路口的花槽垃圾问题仍十分严重，他希望有关部门加强清理。

4. 有成员表示，花槽垃圾问题牵涉路政署、康文署及食环署三个部门，他希望各有关部门各尽其责，并支持政府现正推行的全城清洁香港运动，加强清理垃圾，以改善环境卫生。

5. 主席赞赏康文署为大埔环境优化所做的改善措施。

III. 有关单车停泊问题的事宜

(一) 改善新界新市镇单车径和单车停泊设施的大埔先导计划(“先导计划”)的进展

6. 杨仲其先生报告，先导计划于 2012 年展开，除大埔墟铁路站东面的双层单车泊架安装工程正交由路政署施工外，计划内的其余八项工程及其评估工作均已于 2014 年完成。评估结果总结如下：

建议采纳的新改善措施	不建议采纳的新改善措施
在平路急弯处路面扫上黄色油漆	于视距不足的位置设置凸镜(俗称鱼眼镜)
在合适地点使用弹性塑料护柱分隔对行单车	在单车径陡斜坡道底急弯处路面扫上黄色油漆
在狭窄行人路应用「斜放式」单车泊架	在单车径下斜坡道上画上黄色横间道路标记
使用「一上一下式」单车泊架以增加每米长度的停泊容量	在单车径急弯处地面使用软垫及以软质物料包围障碍物
在情况许可下使用 7 字型围栏替代一般围栏，以阻止单车违法扣在围栏上停泊	于低使用率的指定单车停泊处设置上盖
➤ 由于对骑单车人士的影响及有维修保养问题，除了已设置的上盖外，不建议采纳的措施将会从测试地点上陆续地移除。	

7. 黄永兴先生报告，先导计划旨在测试及评估顾问公司建议的多项新改善措施，根据评估结果决定有关措施是否继续采用，而建议采纳的新改善措施会按个别地点的实际情况而配合应用。此外，双层泊架的施工令已于 2014 年底发予路政署，工程承建商现正购置有关物料，拟于明年年初进行安装。他补充，由于上述不建议采纳的设施中部分已有损坏，而当局没有计划进行维修及更换，因此署方计划将其从测试地点上陆续移除(已设置的上盖除外)。

8. 有成员质疑顾问公司的评估能力及担心先导计划在全港实施的成效，他建议署方更换顾问公司，重推计划。

9. 主席建议署方就移除上述不建议采纳的设施的计划咨询当区议员及居民的意见。此外，他建议署方参考早前改善连接大埔墟铁路站及运头塘邨行人隧道扶手工程的成功经验，与其他地区分享，以解决单车违例停泊及衍生的卫生问题。

(二) 新市镇现有单车径及单车停泊设施改善计划及单车限制区检讨-可行性研究结果的进展

10. 杨仲其先生报告，上述研究在大埔新市镇内共选出 9 个可于较短期内进行改善工程的地点，其中 6 个是单车径改善设施，3 个单车停泊设施(详见附件 I)。至于中期及远期的改善方案现正研究中。

11. 黄永兴先生响应主席询问，运输署的公用泊位仅供单车使用者短暂停泊单车之用，一般不会设有上盖，而且先导计划内加设上盖试点的评估结果显示，有上盖并未能有效提升使用率，因此太和邻里小区中心停泊设施不会加设上盖。

12. 主席对署方的结论有所保留及表示不解。他希望署方能提供完善的单车停泊设施。

(三) 跟进讨论在太和广场公共运输交汇处旁 2 个地点增设单车停泊位的建议

13. 李栢琪女士报告，大埔民政事务处(“民政处”)于会后就上述问题再次咨询房屋署。房屋署的答复如下：经署方审视相关资料后，认为现时太和邨已有足够的单车停泊设施，并且符合现行《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所订立的要求，没有增加单车停泊设施的需要。另外，由于建议增加的单车停泊设施位处房委会按归属令 196 号管辖的土地范围内，此归属令主要是用作提供公共房屋及与之相关的设施，再者，新增的单车停泊设施会衍生管理和保养的问题，如被废置的单车的处理。基于以上原因，署方不支持于上述地点增设单车停泊设施。

14. 有成员表示，房屋署不支持并不代表建议不可行。他希望房屋署可尽量克服困难，以满足居民的需要。

(四) 跟进讨论大埔区单车停泊资源错配问题

15. 李栢琪女士报告，据大埔民政事务处(“民政处”)的数据显示，运头塘德雅苑旁的单车停泊处现正由相关部门负责的一项地区小型工程下跟进，项目名称暂为「将原有单车停泊处改建为长者健身设施」，有关的工作进度亦在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及其工作小组汇报及跟进。另外，关于大埔游泳池旁的单车停泊处，据民政处从运输署了解得知，该地点已被列入运输署的「改善新市镇内现有单车设施研究」的中期改善方案内研究及考虑。民政处建议以上两个地点继续由相关部门分别负责研究及跟进工程，并汇报进度。

16. 主席同意民政处的建议，由相关部门继续跟进个别研究及工程的进度。

(五) 跨部门联合清理单车行动

17. 李栢琪女士报告，自上次会后，大埔民政事务处(“民政处”)联同运输署、大埔地政处、食环署及大埔警署共举办了四次跨部门联合清理单车行动(“清理行动”)。在2015年4月24日采取了一次清理行动，在行动前张贴了184张告示，并在行动中充公了38部单车；在同年6月10日，上述部门采取了一次特别的清理行动，在行动前张贴了145张告示，并在行动中充公了16部单车；在同年7月10日，上述部门采取了一次清理行动，在行动前张贴了320张告示，并在行动中充公了86部单车；在2015年7月31日举行，上述部门采取了另一次特别的清理行动，在行动前张贴了126张告示，并在行动中充公了5部单车。民政处暂定于2015年8月内采取另一次清理行动。她补充跟进上次会议的其中一项事宜，在厘清土地业权后，民政处已按成员的建议将富亨邨往大元邨天桥靠富亨邨的政府土地列入为恒常清理行动的地点中。

IV. 讨论本年度工作小组拟举办的活动

一大埔优化知多 D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OB 6/2015 号)

18. 主席请成员就本年度工作小组拟举办的活动提出建议。席上没有成员提出建议。

19. 主席表示，早前秘书处收到新动力拟与工作小组合办“大埔优化知多 D”活动的拨款申请，计划在不同地方进行街站宣传及推广大埔区绿化优化项目。有关活动的内容及财政预算已载于上述文件。他续请成员按需要就是次审批区议会拨款申报利益。席上没有成员申报利益。

20. 经讨论后，工作小组通过载于上述文件内的内容，并向委员会申请2015至2016年度的区议会拨款40,000元以举办上述活动。

V. 其他事项

21. 席上成员没有其他事项提出。

VI. 下次会议日期

22. 下次会议日期将另行通知。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5 年 9 月

短期改善方案的建議改善措施

編號	位置	現有問題	主要改善措施
單車徑設施			
TP-T007	雅運路之行人隧道（圖一）	- 單車徑坡度陡斜	- 在單車徑陡斜的陡斜坡道上設置彈性塑膠護柱以分隔對行單車
TP-T011	南運路/大埔太和路行人隧道口（圖二）	- 單車徑急彎	- 在單車徑急彎位設置彈性塑膠護柱以分隔對行單車 - 在單車徑急彎位塗上黃色以提醒騎單車者減速 - 擴闊單車徑急彎位以減低轉彎難度
TP-T020	汀角路/頌雅路行人隧道（圖三）	- 單車徑坡度陡斜、急彎	- 在單車徑陡斜坡道及急彎位設置彈性塑膠護柱以分隔對行單車 - 擴闊單車徑急彎位及改善內彎半徑以減低轉彎難度
TP-T028	完善路行人隧道（圖四）	- 單車徑急彎	- 改善單車徑道路標記以促使騎單車人士減速 - 於急彎位置安裝交通標誌以提醒騎單車人士
TP-T031	大埔太和路/啟和路行人隧道（圖五）	- 單車徑坡度陡斜、急彎 - 單車徑路口劃分不清	- 在單車徑陡斜坡道及急彎位設置彈性塑膠護柱以分隔對行單車 - 在單車徑急彎位塗上黃色以提醒騎單車者減速 - 把現有讓路處更改為連續的單車徑
TP-T051	汀角路近下坑站單車徑（圖六）	- 單車徑與行人路交匯處分隔不足 - 金屬減速護柱的安全性不足	- 在單車徑與行人路交匯處塗上黃色及設置彈性塑膠護柱以提醒騎單車者小心行人 - 把金屬減速護柱更換為彈性塑膠護柱
單車停泊設施			
TP-P008	安祥路停泊設施（圖七）	- 停泊設施供應不足 - 單車違規停泊	- 加設 U 型單車停泊設施 - 將違規停泊單車的欄杆更換為 “7” 字形欄杆
TP-P014	安埔路停泊設施（圖八）	- 停泊設施供應不足 - 單車違規停泊	- 加設 U 型單車停泊設施
TP-P020 (前稱 TP-P025)	太和鄰里社區中心停泊設施（圖九）	- 停泊設施供應不足 - 單車違規停泊	- 加設「一上一下」式單車停泊設施 - 加設 “7” 字形欄杆及將違規停泊單車的欄杆更換為 “7” 字形欄杆